

条文 3.7.12(“环境宜居” 第 8.2.8 条)

审查要点:

1. 总体布局合理，建筑间距符合规划要求。
2. 在绿色建筑设计专篇应说明室外风环境情况。
审查业主委托有关单位完成的外风环境计算报告，应包含项目冬季、过渡季、夏季工况下室外风速分布、冬季风速放大系数、表面压力分布等数值结论。结论满足相关标准要求，且与项目室外风环境计算报告一致。
3. 室外风环境模拟计算分析专项报告，执行现行行业标准《民用建筑绿色性能计算标准》JGJ/T 449 中的相关规定。
4. 若只有一排建筑，本条第 1 款第 2 项直接得分。对于半下沉室外空间，本条也需进行评价。

审查材料:

1. 绿色建筑设计专篇；
2. 室外风环境计算报告（专项）。